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在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 100 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806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经与会独立董事推举，会议由独立董事林志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为保证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发行工作的顺利推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林志扬、蔡庆辉、高绍福

2026 年 08 月 08 日